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04 月 08 日(週三)13 時 20 分

地點：民雄校區大學館演講廳

主席：邱校長義源

出席者：相關行政人員及各級學生幹部（詳如簽到表）

記錄：張嘉家

壹、頒發 103 學年度全校學生社團評鑑榮獲特優社團

貳、主席致詞

在今天業務報告和會議之前有幾點先跟各位分享：

- 一、恭喜社團評鑑得獎的社團，社團評鑑是以多元面向評分，而能獲得特優肯定的社團實屬不易，這表示同學在課餘之社團參與有很好的績效，這值得高興及讚許。另外，也樂見校內師生積極踏出校園參加各種評比及競賽，校外比賽最重要的是參賽歷程及賽前準備作業，可從評審或參賽者對我們的評價中自我了解。而勝不驕、敗不餒，我們要持續努力、改進與精進。
- 二、同學們有四年時間在校內學習，同學要有學習的權利及自我要求的動力，期望同學能珍惜這段時光並發揮其價值。認真思考將來面對的挑戰及任務，掌握時間才能換取將來更多的見識與金錢，大學階段可塑性高，應多元學習以充實各方面能力，期望同學能如賈伯斯求知若渴，以此與在座各位共勉。

參、各單位工作報告及業務宣導(詳如附件一，頁 8-18)

一、教務處補充報告(徐教務長)

- (一)為了提升民雄校區的教學設備，去年已經更新了五台單槍，以及列印成績單的電腦主機，預計今年會再購買八張 E 化講桌、單槍十二台螢幕器材等教學設備。
- (二)關於缺曠課的規定，有同學反應希望能夠取消曠課一節等於缺課三節的規定，這規範主要是為了提醒同學若是因故無法上課，須確實依請假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以免因曠課一節作缺課三節論，導致缺課時數累積而扣考或

致勒令休學影響自身權益。

(三)目前學業退學規定由雙二一改為連續二一，也就是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連續兩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應予以退學。

(四)為配合明年的總統大選日期，學校將在下學期開學之後發函給老師們，請老師預先補課，讓同學能提前返鄉投票。

二、總務處補充報告(陳總務長)

(一)鵝湖目前在邊坡有部分塌陷的地方，總務處已經做了初步的防護措施，預計明年度會編列近四百萬的經費，做為環境美化的整修預算，請同學在雨季或是颱風來襲期間，為了自身安全不要靠近鵝湖邊坡地帶。

(二)現在全台各地都在限水，希望同學可以共體時艱，落實節能減碳、節約用水，若發現有水龍頭損壞或水管管路不正常出水，請即時通知總務組處理。

三、學生事務處補充報告(劉學務長)

學務處這學期有兩個重大的活動，分別為5月6日職涯日以及6月6日畢業典禮。這兩個活動目前皆開始密集的籌劃，在職涯日的部分，今年推出了幾項活動來協助同學面對就業的問題，以及在專業領域如何包裝自我行銷等各方面的訓練課程。另外在畢業典禮的籌劃部分，感謝同學提供的幾個建議，希望這次畢業典禮能讓同學留下更美好的回憶，以上相關活動訊息請參考學務處網頁。

肆、宣讀上次會議決議暨長官裁示事項辦理情形(詳如附件二，頁19-27)

洽悉，同意備查。

伍、學生幹部建議與討論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3學年度第2學期

學生幹部自治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答覆內容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學生會會長余亭誼	1. 在議程資料中，關於校車班次的事情，營運處基於各方面考量，無法配合本校行駛小巴士的請求。想請問能否改為行駛校區之間的校車，以供在校師生使用。	總務處 事務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所面臨的問題是校車老舊及缺乏司機，當前政府政策對工友是遇缺不補，因此只能移撥其他單位且具有大客車駕駛執照的工友。 2. 以前曾與學生會討論校車行駛之班次，但搭乘人數極少，再次討論後狀況依然，因此就不再行駛。除了上述司機及校車問題外，最重要還得評估是否有行駛之必要 3. 目前學校上下午各有一班次校區的公文車可供搭乘，將來如有大量需求，請預先提出需求，學校再調派支援。
	2. 民雄校區有部分監視器已經損毀或故障。像是文薈廳側門有一支監視器已損壞，希望總務處能多巡視檢查並進行修繕。	總務處 駐警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共區域的監視器是由總務處警衛室負責，各棟大樓裡面的監視器是各學院、學系負責。會後請總務處駐警隊盡快處理，並加強巡視。 2. 西側門鏡頭損壞將請廠商盡速維修。
	3. 人文館前的空地先前是預計要建置學生活動中心，想詢問學校後續是否繼續閒置或有更妥善利用的計畫。	學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活動中心建置一案，當初規劃主要為提供學生社團使用，現有的社團空間使用情形如下：(1)學而園 11 間、(2)社團聯誼中心 21 間及大廳、(3)社團大團 4 樓及 5 樓共 4 間。(4)另教育系亦長期提供初教館 2 間教室供社團借用上課。至於本校區各單位管理之空間設施，同學仍可方便借用從事課外活動，滿足所需。 2. 本案在多年前規劃，陳報教育部爭取經費補助，奈因教育部以經費短缺為由暫不補助，只能暫緩興建。但目前時空環境仍必須再考量財政狀況、符合經濟效益暨整體校園綜合規劃，作通案討論評估。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3學年度第2學期
學生幹部自治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答覆內容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學生會會長 余亭誼	4. 學校男宿地下室有健身器材但多為老舊，女宿地下室有廢置的撞球桌，希望學校能對此閒置空間進行整理，汰換老舊設備，做有效的空間利用。	民雄學生宿舍	會後將與宿舍管理員會勘現場，若有壞掉就會評估進行維修或淘汰換新。
特殊教育系 二年級 仲仕豪	1. 學生宿舍內蚊子眾多，已經嚴重影響學生的睡眠品質，能否請學校解決。	民雄學生宿舍	目前學校總務組與宿舍兩方有定期進行消毒，近期蚊子如果仍有偏多之趨勢將會再視情況作多次即時性消毒。
	2. 校門口機車道常有學生不遵守門禁而直接從腳踏車道穿越，這可能會造成學生的行車安全，煩請學校解決問題。	總務處 駐警隊	1. 駐警隊會加強取締，如有同學跟隨前車同學進入而損壞柵欄者，會照價要求同學賠償，而違規同學會對此給予開罰單處分。 2. 為解決學生進校的頻繁時段而造成的違規行為，之後警衛隊會視狀況開啟柵欄指揮，給有通行證之同學進入。 3. 已於4月10號加裝防撞桿2支，區隔自行車與機車通行。
輔導與諮商 學系一年甲 班班代 陳克藩	一般駐校商店都會給予學生優惠，為何突然這學年就取消了。	總務處 事務組	1. 這可能是歷年來駐校商店經營都不如預期的因素。總務處會後也會去查看合約是否有規定折扣條件，如有違約會請超商負責，如無違約則由同學自己考量是否購買。 2. 目前進駐學校的ok超商，合約為103學年度第一學期簽訂，並無針對本校之特別優惠措施，只同步比照全國ok超商之優惠活動。
應用歷史系 三年級 陳毓森	樂育堂旁的女排網場地的照明燈以及排球場球網已損壞。	體育室	現勘後目前已修復完成。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3學年度第2學期

學生幹部自治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答覆內容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輔導與諮商 學系二年甲 班潘珮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宿舍人數眾多但冰箱只有一台，空間不敷使用還限制每人只能存放一件，請問學校能否另外購置一台冰箱。 2. 希望校方不要取消原來可以放食物的規定，也請校方能滿足住宿生存放冰箱的需求。 	民雄學生宿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宿舍冰箱當初設置的主要用途是放置冰枕及藥物而非食物，因剩餘空間利用始部分開放給同學要放置物品，而非面向所有住宿生作開放。因此才對冰箱的使用作規範管理與限制。 2. 吳副校長：建議宿舍方應當以回歸冰箱原始用途為規劃考量。 3. 學務長：校方添購冰箱的事不是問題，重點在購置後是否有完善配套的管理規則來實行，否則容易產生糾紛及問題；會後學校會再做通盤的檢討評估，慎重處理並考量同學的需求跟使用率，在訂好完善的規則下全校區才會實施。
輔導與諮商 學系系學會 會長黃沛婷	對於蘭潭校區第七宿舍增設以及未來所有大一新生將入住蘭潭宿舍，讓老師由各校區往返教學之計畫，如果此計畫確定實施將對各系學會、系隊有相當影響，請問學校是否有相關配套措施。	學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校區多，不利於同學多元之學習，所以才有此計畫，如今綜合教學大樓已建設完畢，但卻缺少建設宿舍的經費，此計畫是未來學校之發展，但近幾年是無法完成。 2. 此計畫目的是讓新生不分系、沒有校區之隔閡，能多元學習，認識眾多領域之朋友，升二年級後再回到自己校區精進自己的領域，將來不僅知識廣博、交友也廣闊。期望同學們能有眼光宏大的視野，雖然近期礙於缺少建設宿舍的經費而無法達成，但這是我們的目標，期望同學畢業後能攜手共進。 3. 學校有這些願景計畫，將來和學生溝通是必要的，很高興同學有這樣的建議。這個計畫將來可能會有許多相關問題，學校的行政單位會吸取各方面的意見，集思廣益並慎密的進行每一項規劃案。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3學年度第2學期
學生幹部自治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答覆內容彙整表

發言人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答覆內容
姓名 中文系三年 甲班班代 黃兆堅	1. 文薈廳後方側門出校園的柵欄，如果以靠卡通行會造成後方塞車，能否改為感應式柵欄。 2. 民雄校區有些學生假日會至蘭潭校區打球，但宿舍旁的鐵門會關閉，以至於需繞到更遠之側門或正門進去，造成同學之不便，能否請學校不要關閉宿舍旁的鐵門，讓同學直接靠卡進入。	單位 總務處 駐警隊 總務處 駐警隊	該停車場地處偏僻失竊率高，將於暑假更改車輛出、入口，以維安全，並變更離校感應方式。 1. 基本上只要有繳交停車費，每個校區的權限都是相同的，會請駐警隊注意，是否宿舍旁鐵門有關閉的需要。 2. 學校花經費去設置靠卡系統，主要是怕閒雜人等的機車進入，會後請駐警隊彙整以上問題，我們將於下星期車管會會議中做討論解決。 3. 蘭潭校區環潭路機車出、入口，假日開關時間為 08:00 至 17:00。
特殊教育系 一年甲班班 代張繼蓬	前往學校餐廳用餐時必須走樓梯，因此想建議學校在學餐設置無障礙坡道，供行動不便的人使用。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民雄校區餐廳為 76 年完工之建築物，興建時尚未有無障礙設施規範，因該建築結構因素一樓樓地板高於戶外道路約 2 公尺，設置無障礙坡道有其困難度(約需 27 公尺)，將優先設置無障礙服務鈴，提供有需要者使用。
數位設計與 學習學系三 年甲班班代 王俊翔	因為教育館後方的機車道兩旁都會停放機車，導致道路狹窄機車難以行駛，請問可否將其拓寬，規劃更多的機車停放空間。	總務處 駐警隊	1. 應宣導同學守法及行車安全的觀念，這是違規停車行為而造成的不便。 2. 駐警隊將加強違規停放，並影響行車之機車取締。 3. 增設機車位是考量需求與否，並非為了方便。學生有學生的想法，但是面對行政是要考量整體的同學。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103學年度第2學期
學生幹部自治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答覆內容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體育與健康 休閒學系二 年甲班班代 蔡仁	1. 請問游泳池何時才能重新開 啟。	總務處	因游泳池漏水加上政府限水政策，所 以會暫時關閉。等招標成功後，會盡 快修復，預計最快5月中旬開放。
外語系系學 會會長 林子瑜	2. 操場左側的照明燈已損壞。 因為文薈廳後方側門停車位不 足，而創意樓後方側門雖有很多 車位卻很少停滿，因此建議學校 在創意樓後方側門另闢一條機 車道以供停車。	體育室 總務處 駐警隊	現勘後目前已修復完成。 經現場勘查後，民雄文化路為主要行 車幹道，為保障本校師生安全，不開 放人、車穿越該處。

陸、主席結語

很高興同學能關心學校發展，所發言內容都非常務實，藉此機會能與同學
做更多的互動了解，這些都是非常珍貴的意見，謝謝各位今天的參與。

柒、散會(15 時 10 分)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

民雄校區學務處工作報告

- 一、請各班班長每天抽空到系辦班級信箱查看學校訊息並務必傳達給同學，以免同學不知道而錯失申請良機及重要訊息；社團負責人亦請多至社團信箱（每週至少兩次），以免錯失重要訊息。
- 二、各項校內外獎助學金訊息已陸續公佈，相關資訊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獎助學金選項參閱，請有意申請之同學隨時上網點選查看，大部份獎助學金係開學一至二個月內陸續截止收件，請同學密切注意網路訊息並依期限檢附資料提出申請，以免錯失良機。
- 三、請全校同學踴躍參與社團活動，延伸興趣學習，累積課外活動的知識及經驗，豐富大學生活。學期間社團聯誼中心開放時間為早上 8 點至晚上 9 點 45 分，為響應節能減碳請離開社團聯誼中心時確實關閉公共區域及房間內的電源開關。
- 四、請同學能於課餘多參加藝文活動，實現博雅教育目標，孕育人文氣息。本校區人數較少，學務處、學生會等辦理活動，希望同學能繳交學生會費並積極參與學校活動，以提昇效用，並避免活動氛圍低落。
- 五、請同學在校園及教室內勿任意丟棄（或忘記帶走）垃圾。向各單位借用教室或場地使用後請整理清潔並恢復原狀；各系班及社團辦理活動前，貼在地上的海報、路線指標等物品，請記得在活動結束後，儘速撤除。大家一起來維護校園環境清潔。
- 六、同學上課期間或外出家教、打工時，請各位同學對自身安全多加注意，切實遵守機車二段式左轉勿讓家人、師長、同學擔心。
- 七、請同學注意請假時效（請假期滿之翌日起算七日內，公假則須於事前提出並完成請假手續），逾期不受理。學生請假須先行上網登錄（E 化校園/校務行政系統/請假作業申請），上傳列印後，將請假單送相關師長核章，並於期限內將請假單繳至學務組登記。

- 八、 同學可至 E 化校園輸入個人帳號密碼後，於系統選單中即時查詢個人缺曠紀錄情形，請同學多加利用。
- 九、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公告繳件日截止日為 2 月 24 日，仍有部分同學未於日前先行將資料掛號寄回，而是等到開學日才繳回，盼請同學於台銀對保後務必於期限內準時繳件。繳回資料共計 2 張，分別為(一)、就學貸款申請書學校存執聯(左下角填寫郵局局帳號)(二)、註冊繳費單。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

民雄校區教務處工作報告

一、更新民雄校區教學設備

- (一)更新民雄校區共同排課教室 96 年以前機齡之單槍投影機 5 台(初教館 207、科學館 I109、人文館 J102、J105、J106)、及成績單自動列印站之電腦主機(含螢幕)1 台。
- (二)另本校「推動國際化及提升 E 化教學設備計畫」案，業奉教育部同意核定民雄校區 E 化講桌 8 台、單槍投影機 12 台、電腦含螢幕 7 台等共計 1,005,270 元，本案教育部補助 5,270 元，另 1,000,000 元為本校自籌配合款；惟本案須俟本校 104 年統籌款分配會議核定始能執行。

二、選課確認作業

同學須於 104 年 3 月 10 日第二階段加退選結束後，至 104 年 3 月 23 日前請上網至選課系統確認選課資料(含修課班別、科目及學分數等)，務必詳細核對各科目資料並勾選後送出。未依限上網確認選課資料者，選課資料依系統資料為準。

三、缺曠課規定

- (一)本校缺曠課相關學則規定如下：

國立嘉義大學學則

第六章請假、缺課、曠課：

第二十一條 學生因故不能上課者，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辦理。

第二十二條 學生請假經核准後而缺席者，為缺課；未經請假或請假未准而缺席者，為曠課。曠課一節，作缺課三節論。

第二十三條 學生一學期中曠課累計達四十五節課，即勒令退學。

第二十四條 某一科目缺曠課累積缺課時數達該科目授課總節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該科目期末考試成績以零分計。(期中考及其他平時成績等仍有算)

第二十六條 期中考試及學期考試因故未能到考者，須請考試假。請假辦法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辦理。

第三十二條第一款明定：自上課之日始，其缺課時數達學期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應令休學。

(二)基於上述規定，同學因故無法上課者，應確實依請假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以免因曠課一節作缺課三節論，導致缺課時數累積而扣考或致勒令休學影響自身權益。

(三)為提高行政效率，並因應少紙化作業，自102學年度第2學期起，教務處每週一不再寄發缺曠課預警名單。有關學生之缺曠課資訊請隨時上網查詢。

查詢路徑：本校E化校園→校務行政系統→鍵入帳號、密碼→出缺勤紀錄查詢(查詢學生缺曠課情形)

四、成績考核與退學規定

(一)成績考核

採百分計分法，以100分為滿分，修讀學士學位學生以60分為及格，研究生以70分為及格，成績不及格者不給學分。

(二)學業退學規定

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及提高多元學習興趣，營造快樂學習環境，本校學則第37條條文規定學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累計」兩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及具有特殊學生「累計」兩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應令退學...等條文中所有「累計」文字修正為「連續」，以增加學生在校學習機會。(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1.學士班：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連續兩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應令退學。

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之僑生、外國學生、海外回國升學之蒙藏生、派外人員子女、原住民族籍學生及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之大學運動績優

學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連續兩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二者，應令退學。

修讀學士學位學生學期修習科目在九學分以下者，得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

2.碩、博士班研究生：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論文學分不列入計算)，**連續兩次**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或單一學期所修科目學期成績全部零分者應令退學。

五、教學意見即時回饋信箱/教學意見調查

為瞭解學生學習效果、提昇教師教學績效，本校於每學期均舉辦教學意見調查，並採網路辦理為原則，期初第三週起至第九週止開放「教學意見即時回饋信箱」，供修課學生自由上網反應意見；期末第十四~十六週則實施該學期之總結性教學意見調查。期初之教學意見即時回饋信箱開放授課教師隨時查閱；而學期之總結性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則於授課教師上傳學期成績後才開放教師上網查閱，各科之數據統計結果由教務處以密件送至授課教師之相關院系主管參考。本學期(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定舉辦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的時間為 104 年 5 月 25 日至 103 年 6 月 12 日止，當學期應屆畢業生不會參加次學期的課程預選，仍鼓勵畢業同學在上述期間至網路填答課程及教學的實施情形，作為教師教學改進的參考。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

民雄校區總務處工作報告

一、民雄總務組工作報告

(一) 學生信件代收、代寄服務

- 1.民雄校區同學經由總務組代收轉發之信件，請一律書明系別、年級以利發送作業。
- 2.掛號、包裹、快遞、宅急便之代寄，可先至總務組櫃臺秤重、登記後，交總務組轉寄。
- 3.民雄校區同學掛號信件，均公告於總務組網頁，網路查詢路徑為本校首頁→行政單位→總務處→民雄總務組→信件召領區。
- 4.領取掛號信服務時間為每星期一～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中午不休息，請同學於領取信件時，務必親自攜帶可證明身分之有相片證件，不可委託他人代領。
- 5.如有大型包裹例如棉被、電腦、腳踏車……等，為便於同學搬運，可逕寄宿舍，並書明宿舍名稱、房號，由宿舍管理人員代收及轉發。

(二) 提供代收款項服務

民雄總務組代收款項服務包括：學雜費逾期繳納款項、校際跨選款項、申請成績單費用、補發校園 IC 卡費用、學位服清潔費、場地費、汽機車通行證費用、儀器設備租借費用，以及學位服帽子、帽穗損壞賠償費用等。

(三) 校園管理及修繕服務

- 1 為維護校園安寧、環境衛生、教學環境品質及師生安全並因應防疫需求，依環安中心通知，犬、貓應由飼主完成寵物登記、晶片植入及完成狂犬病等預防注射，並應配戴頸圈及狂犬病預防注射頸牌等其他可供識別之標記，且不可放任其於校區遊蕩，如未依規定辦理，將不得攜入校內，違者將視同流浪動物，報請相關單位協助處理。
- 2.季節交替時節，易有蛇類出沒覓食，同學於校園中活動，應隨時注意自身

安全，如發現毒蛇蹤跡，請勿驚慌，儘速聯繫校內分機 5010 駐警隊協助捕捉。

- 3.落實節能減碳，離開教室時請確實檢查電燈開關是否關閉。廁所及校園內水龍頭於使用完畢後，請確實關緊開關。如發現廁所馬桶、校園各角落水龍頭損壞，或水管管路不正常出水，請撥校內分機 1312，即時通知總務組處理。
- 4.發現校園內公共設施毀損，有影響公共安全之虞，請即時通知總務組進行維修，以營造一個安全、友善的校園環境。
- 5.為方便同學查閱本組管理之場地，包括大學館演藝廳、演講廳、國際研討室、行政大樓二樓簡報室、學生餐廳二樓及招待所等借用情形，請至本校總務處民雄總務組網頁/場地租借及使用概況項下查詢借用情形，另場地租借申請單亦可至本組網頁/表單下載，下載使用。

二、出納收支業務

- (一) 為提供學生便捷且在資料保密上能更嚴謹的服務，有關學生註冊繳費證明申請，由電算中心開發申請系統，已可上線使用。
- (二)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階段繳費單，包括研究生學分費、教育學程學時費、就學貸款生不可貸部份（如電腦及網路使用費、住宿保證金、琴房使用費等）及就學貸款生貸款不足部分，除貸款不足部分需俟學務處通知總務處出納組，本組再以 E-mail 通知貸款不足同學印單繳費外，其餘項目預計於 104 年 4 月 8 日起同學可上網列印繳費單繳費，第 2 階段繳費至 5 月 6 日截止。

繳費單列印方式及繳費注意事項如下：

1.繳費單列印方式：

請從本校「學校首頁」點選「E化校園」，再點選「學雜費繳費單暨繳費證明單系統」進入列印或進入下列網址下載：

<https://web085004.adm.ncyu.edu.tw/webfee/default.aspx>

2.繳費注意事項：

- (1) 繳費期限請參閱繳費單，持繳費單至郵局、便利超商 7-ELEVEN、全

家、萊爾富、OK，或以信用卡、ATM 轉帳繳費。

(2) 收據第一、二聯請自行妥善保存，不需繳回學校。

(3) 宿舍費部分如需新增或取消，請洽各校區宿舍管理員，各校區聯絡電話如下：

蘭潭校區 05-2717371

林森校區 05-2732475

民雄校區 05-2263411 轉 6106 (男舍)、7101 (女舍)

新民校區 05-2732700

民國路進德樓 05-2732606

(三) 為簡化書面匯款通知及方便所得人查詢款項內容,出納組各項匯款明細，已全面改以 E-mail 通知及網路查詢，請同學由「學校首頁」點選「E化校園」，再點選「出納組付款查詢系統」(網址：<http://140.130.84.76:80>)進行查詢，或由總務處出納組網頁點選「帳務查詢」進入，如有任何操作上的問題請電詢出納組相關承辦人(2717120-22)。另，提醒同學如尚未提供 E-mail 帳號予出納組者，請儘速將資料送至出納組建檔，以便可以即時收到撥款通知。

三、事務組庶務服務

(一) 本校為服務師生往返各校區，備有一輛公文車定時往返各校區，若有需要搭乘者，可至本校網站首頁→校園生活→各校區公文車時刻表查閱開車時刻表，另因公務及教學等需要派用車輛，請至總務處事務組網頁→公佈欄內查詢派用情形及下載派車申請單。派車資料固定於每星期一更新。

(二) 校內場地之借用，請逕向各校區場地管理單位借用，若需使用蘭潭校區瑞穗館、國際會議廳及瑞穗廳等大型會議室，則由各需求單位填寫校內場地借用申請單，經系所主管簽章後，逕向總務處事務組辦理借用，場地借用情形請至總務處事務組網頁→公佈欄內查閱，場地借用情形固定於每星期一更新。

(三) 自 103 年 10 月 1 日起，嘉義市市區公車將全面改由嘉義汽車客運公司營

運，原先至蘭潭校區有兩路公車，新的營運路線僅剩一路，且停靠站亦有相當大的變化，請有需求的同學，務必先上網瞭解公車搭乘資訊，相關資訊請至嘉義客運公司或本校網站「校園生活」→「往本州市內公車」項下查詢。

- (四)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民雄餐廳 2 樓將有牛排館進駐，供應排餐、米飯及麵食等簡餐，歡迎同學多加利用及捧場，讓廠商有一定的收入得以持續經營及服務。

四、財產管理與諮詢服務

(一) 招待所借用

本校現有蘭潭招待所及民雄招待所可供學生家屬探訪借宿，如有需要可分別洽詢總務處保管組及民雄總務組，辦理預約確認有否空房及申請相關手續，有關資訊請參閱總務處保管組「招待所」項下內容，招待所房間數量、房型及費用如下表：

地 點	名 稱	間數	房內床數	坪數	收費/每間		備 註
					每日	每月	
蘭潭校區	蘭潭招待所	18	單人床 2 床 (單身客房)	10	700 元	10,000 元	連續住宿 15 日以上 1 個月以內，費用以 10,000 元計。 ※(限短期借住)
		4	雙人床 1 床 單人床 1 床 客廳、飯廳 及廚房 (有眷客房)	22	1,500 元	12,000 元	連續住宿 8 日以上 1 個月以內，費用以 12,000 元計。 ※(限短期借住)
民雄校區	民雄招待所	6	雙人床 1 床	10	700 元	10,000 元	連續住宿 15 日以上 1 個月以內，費用以 10,000 元計。

(二) 學位服借用

為配合本學期畢業生借用學位服之需，若有個別需要借用學位服，需繳交學士服新台幣 1,000 元、碩博士服新台幣 1,500 元當保證金，且應於借用後一週內歸還，俟學位服歸還後，無息退還保證金。借用學位服，應填具「學位服借用單」「學位服借用登記表」攜帶證件至各校區負責單位（蘭潭校區總務處保管組、民雄校區總務組、新民校區聯辦）辦理借用並繳納清洗費後，直接由各校區負責單位發放借用數量，收回時亦同。有關「學位服借用管理要點」、「學位服借用及歸還流程圖」、「學位服借用單」「學位服借用登記表」等請參考總務處保管組學位服借用網頁說明。

(三) 為維護校園及師生人身安全，夜間超過 12 點若從事研究與教學，請依規定填寫研究室(含實驗室)及廠場過夜使用申請表(請至保管組網頁→表單下載項下下載填寫)，應於事前申請並經核可，俾利校園安全維護工作之進行。

五、各校區營繕工程進度

(一) 103 年度民雄校區營繕工程成果

- 1.民雄校區圖書館研討室裝修工程於 7 月 22 日竣工。
- 2.民雄校區球場鋪面整修工程於 8 月 7 日竣工。
- 3.民雄校區學生宿舍廁所整修工程於 9 月 21 日竣工。
- 4.民雄校區科學館 1 樓階梯教室整修工程於 12 月 19 日竣工。
- 5.民雄校區大門聯外道路瀝青路面整修工程於 12 月 22 日竣工。

(二) 104 年度民雄校區營繕工程概況

- 1.民雄校區綠園一舍增設熱泵系統工程由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補助 360 萬元，刻正設計中。
- 2.民雄校區游泳池整修工程刻正簽核辦理中。

(二) 104 年度各校區營繕工程進度報告

- 1.森林館、工程館、電物一館、資工館、資工館及瑞穗館等建築物屋頂防漏工程於 104 年 1 月 16 日竣工。
- 2.新民校區管理學院大樓空間改造工程(管院 EMBA 經費支應)104 年 1 月 24

日開工，工期 45 日曆天。

3.新民校區聯合辦公室空間改造工程於 104 年 1 月 31 日竣工。

4.蘭潭校區工友休息室整修工程於 104 年 1 月 29 日竣工。

5.蘭潭校區行政中心後側排水溝整修工程於 104 年 1 月 12 日開工，工期 45 日曆天。

6.食品科學館增設無障礙電梯工程獲教育部補助 240 萬元，委託設計監造廠商刻正招標中。

六、駐警隊校園安全維護

- (一) 同學們進出大樓靠卡開門後，請確實做好隨手關門，以防外人尾隨進入，而衍生意外。
- (二) 同學車輛放置停車場時要確實將車鑰匙取出並加大鎖，以防止失竊。
- (三) 騎乘機車應注意安全並確實遵守交通規則，進入校門時請遵守交通號誌及二段式左轉，以防止意外發生。
- (四) 校區附近住戶反映，本校同學機車停放於藝術館、教育館校門外道路，不但影響行車安全，也因此而發生交通事故。校園內有足夠空間可供機車停放，請本校師生多加利用，以敦親睦鄰。
- (五) AED(自動體外去顫器)，放置於警衛室內，若有緊急救援時可立即聯絡警衛室 226-9610 或分機 5010。
- (六) 若有發現推銷人員入校推銷物品，請聯絡各校區大門警衛室前往處理。
- (七) 未申請停車證者，無法靠卡進入車場停放。停車證申辦地點可至各校區大門警衛室(24 小時)或上班時間至駐警隊(行政中心 1 樓)申請；且停車證應貼放於車輛明顯處以供檢查。已申請而無法靠卡或未領取通行證貼紙或有其他相關問題，可逕至各校區大門警衛室或駐警隊洽詢。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 (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教育學系學會會長謝依倩	1.合唱比賽相關辦法理規定，每學院僅能派兩個隊伍參加決賽，去年農學院卻三名進入複賽，面對這個問題，學校的處理方法是，在領隊會議中，請各系領隊當場決議是否同意農學院三個系皆參加決賽，似乎不太恰當。第一，不符合比賽辦法；第二，各領隊是當天才知道狀況，雖然是各系代表，但合唱比賽關係著全系，應於會議前讓領隊們與系上事先溝通，應該是更好的辦法。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1.合唱比賽當時雖然於領隊會議中得到各系的同意，事後檢討上確實不甚嚴謹，今年會依照規則切實執行。	今年嚴格限制每學院僅能派2隊參加。
	2.合唱比賽若要訂題目的話，是否可於上學期公布以利準備。	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2.合唱比賽的主題，會在第1學期公告，讓同學好好準備。	本組與民雄學務組於103年11月4日於民雄學務組網頁公告103學年度合唱比賽主題。
	3.新生訓練的時程，建議學校將健行與植樹活動移至早上。另外，植樹活動可以讓全系一起，而不是與其他系一起種植樹木。	學生事務處軍訓組	3.關於新生始業式時程的安排與活動的規劃，會改進使其更有代表性與適切性。從去年開始全校的新生，於新生始業式第一天均至蘭潭校區，主要是希望不同系的同學可以互相認識，共同植下一棵樹，以凝聚嘉義大學的向心力，期盼同學可以互相勉勵及發揮綜合大學的優勢。	104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活動尚在規畫辦理中，將參酌辦理。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 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數位學 習設計 與管理 學系四 年甲班 班代林 靜	1.上學期會議有提到教育館後方的機車路面不平，會造成危險，我們班這學期剛開學就有同學摔車受傷。	總務處駐 衛警察隊	1.上學期幹部座談會反應道路崎嶇不平，總務處即重新將車道發包整平並於入口劃設機車專用道，於103年4月24日完成使用。10月8日會同相關人員至該車場勘驗，因車輛停放佔用部分空間，擬請廠商劃設紅線釋出路寬，以提供同學行車的安全。	該區域車道已整平並劃設紅色邊線，限制路邊停車，行車已更為順暢。
	2.前門的機車道有些黑色塗漆的地方，在下雨天容易濕滑，可能會造成同學安全疑慮。	總務處駐 衛警察隊	2.黑色塗漆部分影響行車，將請廠商磨除。	配合道路路面翻新，已全部移除。
輔導與 諮商學 系三年 甲班班 代洪雨 婕	1.民雄校區初教館一樓設備希望能增新電腦設備，因社團晚上裡用教室上社課，向其他單位借用單槍及筆電，多為老舊，且一樓教室的麥克風，網路多容易故障，希望能在新建蘭潭校區建築，能多為民雄校區更新硬體設備。	學生事務 處民雄學 務組	1.初教館一樓目前夜間使用狀況，為B101.102教室由民雄學務組監管供學生社團登記夜間使用；B105.106教室則由民雄教務組監管，主要作為夜間調補課所用。同學若需要使用電腦及投影機，可洽各經管單位洽借。另，本學期將酌衡預算，是否購置新設備提供學生社團使用。	103年12月份又增購筆電及投影機各一台可供社團上社課借用。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發言人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輔導與諮商學系三年甲班班代洪雨婕	2.希望在校務會議上，能增加學生代表參與，在尚未決議時多些學生聆聽，讓大家提供不同的想法，可以減少事後討論的問題。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組	2.有關校務會議同學代表的人數與產生方式在學校組織章程中有明定，由於場地限制，人數也無法太多，若同學有意見想提出，學校在一個月前就會公告並開始彙整資料，可透過學生會、議會或學生代表提案，會議的決議皆會放置在網頁上供同學瀏覽。	如果同學有意見想提出，學校在一個月前就會公告並開始彙整資料，可透過學生會、議會或學生代表提案，會議的決議皆會放置在網頁上供同學瀏覽。
	3.學生對於之前自助餐計價的方式有疑慮，不同人結算金額不同，希望能給予更明確、公平的統一算法。	總務處 膳食委員會	3.目前民雄已無自助餐的供應，而是以簡餐及便當方式供餐，其價位依種類採固定價格，應較無此情況發生。	民雄校區目前無自助餐，已無學生所反映情事發生。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三年甲班班代郭人豪	學校操場的PU跑道狀況極差，多處有突起、斑駁、變軟甚至有裂縫，在轉彎處的照明又不足夠，同學容易跌倒，加上今年要在民雄校區舉辦運動會，這樣的場地容易會造成選手受傷。	體育室	因為操場位在校區最低窪，且淹水三次，PU跑道確實有裂縫產生，已請廠商近日內修補。 另，受損的排球場與籃球場，已經在暑假期間修復完成。燈光損壞的部份，尚請同學耐心等待，因為需委由廠商安排吊車修理，造成不便之處請同學多加包涵。	PU跑道及燈光已修復完成。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幼兒教育所碩士一年級班代表 洪士耕	1.跨部加選的加選單，可否請民雄的承辦單位協助由公務車或傳真至其他校區，讓同學不需自行來回遞交。 2.夜間校園內教育館的汽車和機車停車場照明不足，希望可以獲得改善。	教務處 民雄教務組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1.依目前民雄校務組的作法，凡跨校區之加簽會辦事項，均會主動協助同學以公務車或傳真方式來協助處理(ex：通識課程...)。如作業上有疏漏之處，請同學逕向服務同仁告知您的需求，教務組同仁必會樂於協助處理。 2.在103年3月26日已於教育館的機車停車場加裝7盞燈；汽車停車場加裝1盞50瓦LED燈，如果同學尚覺得不足，勘查後再予評估。	依目前民雄校務組的作法，凡跨校區之加簽會辦事項，均會主動協助同學以公務車或傳真方式來協助處理(ex:通識課程..)。如作業上有疏漏之處，請同學逕向服務同仁告知您的需求，教務組同仁必會樂於協助處理。 於加裝後現勘結果，目前照明已非常足夠。
外國語學系四年級 郭蔓萱	1.圖書館自修室旁延續到機車停車場的小路，燈光照明不足，可能會有危險性。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1.現勘後如有不足，會再評估加裝照明設備。	已加裝 2 盞 50 瓦 LED 燈，目前燈光照明應已足夠，如果同學尚覺得不足，可再予評估。

<p>外國語 言學系 四年級 郭蔓萱</p>	<p>2. 大四畢業生要加簽通識課，卻因為同一階段通識課尚有名額，因此被擋下來，縱使老師有意願加簽，是否對於畢業生權益有所影響？</p>	<p>通識中心</p>	<p>2. 不能加簽的主要原因是60人為上限，教室通常無法容納更多人，如果人數再增加也會影響的同學受教權。若有缺乏通識課程，通識中心的同仁都是為同學尋找人數未滿的課程，滿足其需求。民雄校區有11個系，開設49門通識課，其中一門課程人數不足倒課，另有22門課程人數未滿，若同學需要幫忙，同仁定會協助同學。</p>	<p>1. 自第一次預選(104.12/25)，103學年度第2學期通識領域課程的系統選課，已將原本的第一時段和第二時段的課程合併於”通識教育選修選項:通識領域課程”中，同學可依自己的空堂時間登記排序課程，在此課程類別系統至多可篩選上兩門課程。</p> <p>2. 如果學生同時符合以下三種情況：1. 加簽僅以『延畢生』、『畢業班學生』或『轉學生』且缺通識學分者為限。2. 已經完成線上選課後，仍缺通識學分。</p> <p>3. 欲加簽者，可修課時段，已經沒有『未額滿通識課程』可提供選修，始可至通識中心領取驗證碼和加簽單，所以此三項規定為必要條件，缺一不可，未同時符合上述三種情況者，皆可自行於網路上選課。自103學年第1學期起，學生選課網頁會出現通識選課相關資訊，選課期間也在學生選課系統「選課相關最新公告」陸續宣傳相關訊息。</p>
------------------------------------	----------------------------------------------------------------------	-------------	-------------------------------------------------------------------------------------------------------------------------------------------------------------	-----------------------------------------------------------------------------------------------------------------------------------------------------------------------------------------------------------------------------------------------------------------------------------------------------------------------------------------------------------------------------------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外國語 言學系 四年級 郭蔓萱	3. 大部分的同學不甚了解，加簽需同一時段所有課皆已額滿才可加簽，是否能將加簽辦法公告並進行說明。	通識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於『《通知》通識領域課程選課須知』於上學期5/22第一次課程預選及公告於通識中心、學校首頁，並以紙本、電子郵件到學生的學校個人信箱，共六次。選課期間也在學生選課系統”選課相關最新公告”陸續宣傳相關訊息，開學第一周更是格外提醒”通識五大領域課程加簽流程說明”(包含1.加簽僅以『延畢生』、『畢業班學生』或『轉學生』且缺通識學分者為限。 2. 已經完成線上選課後，仍缺通識學分。 3. 欲加簽者，可修課時段，已經沒有『未額滿通識課程』可提供選修)，同學可經由學校網頁、學校個人信箱、選課系統最新公告等，閱讀這些訊息。 	『通識領域課程選課須知』於102學年度第2學期103年5月22日第一次課程預選時即公告於本中心、學校首頁，並紙本、電子郵件轉發各系協助公告，亦發送電子郵件到學生的學校個人信箱。本公告至103年9月24日止，透過電子郵件系統共發送六次。學期間所辦理的「教學相長座談會」對學生、教師也進行宣導。總言之，學生可經由學校網頁、學校個人信箱、選課系統最新公告等，閱讀選課訊息。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籃球研 究社社 長鍾竣 安	民雄校區籃球架屬於舊式的，除缺乏軟墊，防護的設備以及緩衝的空間不足。之前就有同學撞到籃球架被救護車載走，希望學校可以改善。	體育室	於校慶之前將完成籃球架防護的措施，籃球架損壞維護經費的問題，將規劃逐年編列經費來維護。	籃球架已修復完成並加裝防護墊。
幼兒教 育學系 四年甲 班班代 黃惠真	<p>1. 假日時是否可開放樂育堂與重訓室供同學登記使用。</p> <p>2. 民雄校區女宿西邊廁所翻新後，門板太高，只要關門就很陰暗，外面燈光照不進來。</p>	<p>體育室</p> <p>民雄學生宿舍</p>	<p>1. 下週開始即可開放樂育堂，預定開放時間為 12:00-17:00，希望開放樂育堂後，同學可以多多利用。重訓室的部分，由於安全上的疑慮，假日無人可以協助，所以暫不開放。</p> <p>2. 目前正於驗收階段，將向廠商提出反映。10/2 幼教系上自治幹部會議就有提到一舍東4樓廁所亮度不夠(這次整修的廁所)。宿舍辦公室已有回覆，因隔板高度太高導致亮度不夠，已反映給營繕組，待驗收後再討論是否加裝。 另 10/8 民雄學生自治座談會後，廁所整建工程有安排第一次初驗，已經實地勘驗確有亮度不足之情形，並確認會加裝燈管進行改善，於正式驗收時一併驗收。</p>	<p>下週開始即可開放樂育堂，預定開放時間為 12:00-17:00，希望開放樂育堂後，同學可以多多利用。重訓室的部分，由於安全上的疑慮，假日無人可以協助，所以暫不開放。</p> <p>已請廠商全面加裝 LED 燈具改善照明問題，之後正式驗收完畢，目前運作正常。</p>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生自治幹部座談會建議反映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發言人 姓名	建議事項	答覆（辦理） 單位	答覆內容	執行情形
幼兒教育 學系四年 甲班班代 黃惠真	3. 同學抱怨停車證設計 上較醜，不想貼在機 車上。	總務處車輛 管理委員會	3. 每年廠商都會設計不 同的識別證讓車輛管 理委員會內委員票 選，需要有識別度。下 學度預計規劃請同學 參與識別證設計比賽。	同答覆內容。
特殊教育 學系一年 甲班班代 陳偉仁	民雄校區校門口外無固 定行駛的公車，大一很 多新生沒有機車，如要 至民雄市火車站或嘉義 市很不方便，若搭車人 數上較少，建議公車處 是否可由較小的巴士行 駛或爭取增加班次至少 一日四班。	總務處 民雄總務組	1. 目前嘉義縣公車僅嘉 義-崙子的班車行經 民雄校區門口處，時 間如下： (1)17:40從嘉義火車站出 發，約18:00-18:10到 達本校門口。 (2)18:50由崙子開往嘉義 火車站，約 19:10-19:20到達本校 門口。 (3)周一至周五加開一 班，上午6:10由崙子 開往嘉義火車站，約 6:30-6:40到達本校門 口。	1. 民雄總務組於 103年12月10 日行嘉義縣公 車處，惠請該 處增加往返民 雄火車站及嘉 義市區之小巴 士公車一日四 班，停靠嘉大 民雄校區站。 2. 嘉義縣公車處 於103年12 月17日回函 本校表示： (1)大眾運輸事業 單位，以服務 一般不特定多 數民眾為宗 旨，除必須依 相關法規辦 理，尚考量整 體性、集中 性、經濟效益 與成本負擔， 以避免過度變 動影響大部分 乘客之權益。

		<p>2. 另，關於增設班次事宜，過去多方協調下，嘉義縣公車處於99年10月17日起曾試駛1個月，惟因搭車人數過少，不符經濟效益，嘉義縣公車處於99年10月19日函文表示予以停駛，經學校積極協調下，又於試駛1個月後，因不堪虧損，乃於99年11月17日來電通知停駛。之後，復於100年9月再次發文嘉義縣政府及縣議會居中協調，於「中正大學-嘉義火車站」班次中，挪出4個班次停靠民雄校區站牌，惟嘉義縣公車處函知本校仍表示歉難照辦。本學期將依民雄學生事務組調查的搭車需求量，再由總務處評估後續處理事宜。</p> <p>之後，復於100年9月再次發文嘉義縣政府及縣議會居中協調，於「中正大學-嘉義車站」班次中，挪出4個班次停靠民雄校區站牌，為嘉義縣公車處函知本校仍表示歉難照辦。本學期將依民雄學生事務組調查的搭車需求經調查彙整學生搭車的需求後，將提供予總務處以利後續處理事宜。</p>	<p>(2)99年9月17日至10月29日期間之周五、日搭乘需求尖峰時段，試營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民雄火車站-南華大學」往返接駁公車，計行駛7週，210班次，因搭乘人數偏低不符效益而停駛。</p> <p>3.基於各項因素整體考量，嘉義縣公車處無法配合本校加開行經本校區門口之小巴士公車之請求。</p>
--	--	-----------------------------------------------------------------------------------------------------------------------------------------------------------------------------------------------------------------------------------------------------------------------------------------------------------------------------------------------------------------------------------------------------	---------------------------------------------------------------------------------------------------------------------------------------------------------